

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

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招募簡章

壹、計畫目的

國立故宮博物院致力於推廣博物館教育與社會公民志願服務，為鼓勵青少年親近故宮文物，發揮創造力，持續於每年暑期辦理「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2025 年以「碁人弈事—古代圍棋文化」為主題，以跨領域的多元視角探索文物知識，並結合導覽實務與技巧、認識中國繪畫、身體感知、藝術體驗等多元課程，培養獨立思考、溝通表達及探究實作的能力，鼓勵學員將創意應用於導覽實務，從實作中培養志願服務精神。

貳、招募對象

- 一、國、內外公私立高中、高職一年級升二年級在學學生。
- 二、口語表達流暢清晰，精通中文聽說讀寫。
- 三、對故宮文物有興趣，對於志願服務具高度熱誠，樂於與人群溝通互動，且重視人際包容、團隊合作與社會互動。
- 四、須全程參與複審面談、培訓、考核、與值勤服務。
- 五、能獨立自主處理全程活動及膳食交通。

參、報名方式

- 一、受理日期：即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六）止。
- 二、寄件方式：採以 **E-mail 報名**，請詳細填寫附件申請表各項資料，回答相關問題，另存新檔(檔名為報名者姓名)，檢附簡章附件檔案：【附件一】報名表、【附件二】家長同意書(家長親筆簽名後掃描檔)、【附件三】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簽名後掃描檔)、【附件四】學生證掃描檔，Email 至 volunteer@npm.gov.tw，信件主旨請註明○○○（報名者姓名）報名「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
- 三、寄件後一週內若尚未收到電子郵件回復，請電洽或電子郵件至主辦單位以確認是否完成報名。
- 四、報名資料未於期限內檢附齊全或格式不符者，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

肆、遴選方式

採申請審查制，經第一階段書面初審後，擇優通知於 2025 年 7 月 3 日~4 日間擇期進行第二階段複審面談；相關資料恕不退件。預定面談後錄取名額 20 位，成績須達錄取標準；如未達錄取標準，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

伍、培訓課程與活動時間

一、培訓時間：2025 年 7 月 15、16、17、18 日。

二、培訓須知：

- (一) 學員須**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請自備口罩、健保卡、水壺（杯）、文具、雨具、防蚊液及個人所需物品。
- (二) 培訓期間學員若有無故遲到、早退或中途離席，或違反課堂紀律致影響他人學習等不符本院各項規定之情形，且屢經提醒及勸導後仍未改正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培訓資格。
- (三) 若有需要，培訓期間可向工作人員洽訂午餐餐盒，並請自備零錢。

三、培訓課表與各場次活動列表：本院得視情形酌予調整。

日期	時間	課程	地點
7 月 15 日 (二) 第 1 天	09:10-09:30	報到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
	09:30-10:00	課程簡介及破冰遊戲	
	10:00-11:00	故宮初探：院史及收藏故事	
	11:00-11:10	休息充電	
	11:10-12:10	故宮好時光：志工服務精神	
	12:10-13:30	午休用餐	
	13:30-16:30	走入棋畫：認識中國繪畫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
	16:30	賦歸	

7 月 16 日 (三) 第 2 天	09:00-09:10	報到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
	09:10-12:10	方圓之間—棋盤中遇見彼此 身體感知課程	
	12:10-13:30	午休用餐	
	13:50-15:20	策展人面對面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
	15:20-15:30	休息充電	
	15:30-16:30	現場導覽賞析	正館陳列室
	16:30	賦歸	
7 月 17 日 (四) 第 3 天	09:10-09:30	報到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
	09:30-12:00	觀基畫語學導覽	
	12:00-13:30	午休用餐	
	13:30-16:30	當棋者迷：名畫劇場	
	16:30	賦歸	
7 月 18 日 (五) 第四天	09:30-10:00	報到	第二行政大樓 3F 多功能廳、陳列室
	10:00-12:00	棋思藝想：導覽稿寫作及口語練習	
	12:00-13:30	午休用餐	
	13:30-16:30	實地分組演練及示範	
	16:30	賦歸	

陸、考核

- 一、 考核資格：全程參與培訓者，方可參加考核。
- 二、 考核日期：2025 年 7 月 22、23、24、25 日。

三、考核內容：「碁人弈事—古代圍棋文化」展廳導覽解說。

四、考核通過者方可參與值勤服務。未如期參加考核者，以棄權論。

柒、值勤服務時數

一、值勤時期：2025 年 8 月至 9 月期間周六、日與國定假日；另配合 8 月暑假期間，該月值勤時段則包含平日開館日。

二、正館駐點導覽服務 15 小時，服務時數將載列於服務證明書。（值勤時段之登記時間及確定日期，另行通知。）

捌、值勤須知

一、每次值勤以 3 小時為一單位，無故缺席、遲到、早退或擅自離開者，視為曠班。

二、到院值勤須親自辦理簽到與簽退，並填寫出勤表，不得委託他人代理。

三、值勤須佩掛證件，以茲識別。

四、值勤態度須親切有禮，並遵守本院相關規定。

五、非特殊理由勿任意調動排定工作，以維持服務品質。

玖、請假規則

一、培訓課程及各項值勤服務需全程參與。

二、臨時因身體狀況需請假者，請於原定值勤時間前以電話通知。

三、值勤當日如遇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將依據臺北市政府及學生志工居住當地縣市政府所發布之停止上班、上課訊息，以公假辦理。

四、未依規定請假者，得撤銷「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資格。

拾、資格認證

一、全程參與培訓、並通過考核者，是為「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

二、「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為無給職，值勤考核由本院展示服務處管理並辦理保險。服務期間凡有怠忽職責、行為不良（如：值勤玩手机、奔跑嬉鬧、觀眾投訴）等有損本院榮譽之情事者，本院得撤銷其資格。

三、期限內完成規定值勤時數，無遲到、早退、曠班及服務不良紀錄，且歸還本院證件者，發給志願服務時數證明書。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凡報名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本院保留保有更改內容之權利。
- 二、所有報名資料，僅為辦理活動之需要使用，概不退還，請報名者自行備份。
- 三、如遇天災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本院為考量報名者安全，有權決定暫停或取消本活動，相關活動變更通知請隨時注意。
- 四、報名者同意本院得自行或指定拍攝者將本活動之一切過程（包括但不限於活動參與者之肖像）拍攝成活動紀錄或花絮等影片或活動照片等，報名者並同意主辦單位為記錄活動之目的，得將前述影片或照片放置於官方網站、社群媒體及新聞稿等公開散佈及後續行銷之使用。如有不同意者，請勿參與本活動。

拾貳、聯絡方式

國立故宮博物院展示服務處電話：（02）28812021 分機 2626/2124

電子郵件：volunteer@npm.gov.tw

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

報名表

姓名				請貼上照片圖檔
護照英文拼音 請務必填寫與護照相同之拼音方式				
出生年月日 年份請寫民國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學校/年級/班級	學校/年級/班級	手機電話		
地 址	縣/市 市/鄉/鎮/區 路/街 段 巷 號 樓			
第二外語				
興趣專長				
電子信箱				
緊急聯絡人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第二部分：讓我們多了解你

（請報名者自行填寫）

1. 請以 300 字簡述個人特質、參與動機及對此次活動的期待。

2. 請與我們分享博物館在你的生活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或對你而言，它是一個什麼樣的存在？（可輔以繪圖、照片說明，圖檔可另外檢附電子檔，若以下空格不夠可以新增）。

3. 你曾經下過圍棋嗎？如果有，有什麼讓你印象深刻的經驗或回憶呢？如果沒有，你會想了解有關圍棋的故事或文化嗎？並請說明原因。

給家長的一封信

各位家長好：

「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開始招募，為讓孩子發展正確的品格責任觀念、學習自我成長與志願服務精神，報名前請協助確認貴子弟可配合簡章所載本院青少年文化大使培訓規定與志願服務值勤須知，感謝您的支持與配合。

【培訓與執勤服務規則】

1. 培訓期間請學生務必全程參加、準時出席簽到，不遲到、早退，無故遲到或早退者視為缺席。
2. 每次出席均應親自辦理簽到與簽退，不得委託他人代理。
3. 因個人因素須請假或晚到等情況，應事先告知（詳【請假規則】）。
4. 排定之值勤時段，請勿未經同意任意更動。
5. 值勤期間，請佩掛服務證，服務態度親切有禮，勿嘻鬧、聊天，並遵守院內相關規定。
6. 保持青少年文化大使報到休息處環境整潔，嚴禁擅自炊食或使用私人電器用品。離開時須將桌椅歸位，帶走私人物品。
7. 於備勤室休息時，勿大聲喧嘩、遊戲、影響他人。
8. 最後一次值勤完成，需繳回志工證，未遵守者不發給本院志願服務證明書，亦不登錄學校公共服務時數。

【請假規則】

1. 值勤當日無故未到者，視同曠班。
2. 事假須於值勤 3 日前告知請准（電話或電子郵件），臨時請病假者請於原定到勤時間前以電話（02-28812021 轉 2124、2626）通知。
3. 值勤當日如遇颱風、地震等天然災害，將依據臺北市政府及學生志工居住當地縣市政府所發布之停止上班、上課訊息，以公假辦理（僅計入服勤次數，不列入服勤總時數）。
4. 無論事假、病假或公假，仍須於各階段期限內服滿規定時數。
5. 未親自簽到、簽退或無故遲到、早退者視為缺席，缺席二次視為自動放棄資格。
6. 未依規定請假以曠班論，曠班達二次以上即取消資格。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 _____ 參加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訓與服務，有關貴院培訓及值勤流程、志願服務內容與規則，本人已充分了解並督促子女遵守貴院的各項規範。

此致

國立故宮博物院

學生家長：_____（請以正楷親自簽名）

國立故宮博物院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

一、國立故宮博物院（以下稱本院）為辦理「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蒐集**報名者**個人資料，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下列事項：

（一）機關或單位名稱：國立故宮博物院展示服務處

（二）蒐集之目的：

1. ☒ 辦理「2025 年故宮青少年文化大使培力計畫」活動之報名資料。
2. ☒ 活動照片之拍攝及利用。
3. ☐ 圖書文獻館讀者資料管理所需。

（三）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護照英文拼音、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就讀學校、手機電話、第二外語、興趣專長、電子信箱、緊急聯絡人（關係、聯絡電話、電子信箱）、學生證或相關就學證明影本。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

- （1）☐ 報名當天至各場次活動結束後七日。
- （2）☒ 報名當天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地區：國立故宮博物院院區內。

3. 對象：

- （1）☒ **報名者**個人資料於上列利用期間內由本院展示服務處承辦人保管。
- （2）☐ 圖書文獻館讀者資料紙本申請書及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讀者檔，由圖書文獻館永久保存（保存年限：99 年）。

4. 方式：

- (1) ☒ 於上列利用期間屆滿後，報名但未錄取者個人資料予以銷毀。
- (2) ☒ 於上列利用期間屆滿後，本院僅保留報名者姓名及電子郵件信箱，部分活動則經參加人同意後另保留學校及聯絡電話，其餘資料予以銷毀。
- (3) ☐ 本次活動係給予參加人資格認證，報名者個人資料由本院保存，當事人如於本次活動後請求刪除，本院亦可配合刪除，惟無法保存認證之資格。
- (4) ☐ 圖書文獻館讀者紙本申請書及系統讀者檔，可應讀者要求銷毀/刪除。
5. 當事人依本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詳如下列。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

「當事人就其個人資料依本法規定行使之下列權利，不得預先拋棄或以特約限制之：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請求刪除。」

6. 當事人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時，不提供對其權益之影響：無法報名及參加活動。

二、報名者於報名前已詳閱上列各項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

報名者簽章：_____ (請以正楷親筆簽名)

日期：2025 年____月____日

請黏貼學生證正反面或相關就學證明影本